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4 年 2 月 15 日至 16 日在深圳招商银行培训中心召开,王奇岩监事长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9 名,实到监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决议事项提交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03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03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0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0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0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及公开征集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于 2004 年 4 月底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凡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以上的股东可以向监事会提出监事候选人名单。有关事项如下:

1、截止 2004 年 3 月 18 日之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符合上述条件的公司股东有权提出候选人提案,所推选监事候选人应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

2、提名股东以特快专递方式寄送提案。提名截止日期为 2004 年 3 月 26 日(提案期限为 2 月 18 日至 3 月 26 日),以邮戳为准。

3、提案内容包括：

- (1) 提名股东名称、股东帐户卡号、持有股数、联系人、联系电话；
- (2) 被提名人姓名、简历；
- (3) 被提名人签署的同意函。

4、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监事会
办公室收；邮编 518040；联系人：吴润兵、陈欲晓、吕岚。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4 年 2 月 16 日